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8-042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适用 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塑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鸿	吴胜峰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5 楼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5 楼	
传真	028-85365657	028-85365657	
电话	028-85365657	028-85365657	
电子信箱	DB000509@163.com	DB000509@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园林设计绿化施工业务及大众商品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089.0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216,205.53万元，增幅2,742.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上海三家贸易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8,387.28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宏志实业豁免公司债务2400万元，公司处置前海票交公司实现投资收益2000万元，以及期间费用大幅减少所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81.5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2,158.15万元，主要系本年度收回温江绿道工程款现金增加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在面临园林业务逐渐萎缩的局面下，公司积极推动业务转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本报告日，重组交易事项仍在努力推进。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涉足医疗服务业，逐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2,240,890,267.68	78,835,008.81	2,742.51%	176,836,70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05,950.02	-71,366,810.39	117.52%	16,312,18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67,724.97	-192,837,242.08	89.23%	-160,005,20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15,140.78	-69,396,567.97	31.10%	-9,284,00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1	-0.0865	117.46%	0.01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1	-0.0865	117.46%	0.0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7%	-301.92%	331.39%	32.0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	304,741,478.67	341,521,896.48	-10.77%	567,827,08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885,064.77	36,187,954.49	32.32%	59,320,929.1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4,406,605.00	645,849,369.45	788,147,877.71	722,486,41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8,631.47	-6,322,837.08	-4,640,115.11	27,957,53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6,632.17	1,797,812.22	-5,541,214.60	-12,577,68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7,145.31	2,455,450.90	-3,734,439.56	-32,949,006.81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8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7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3%	199,205,920		质押	198,200,000	
定远德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3%	56,415,7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星光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6,325,92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7,260,000				
黄文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5,314,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6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4,451,200				
赵霄	境内自然人	0.50%	4,167,004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腾翼投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4,097,30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煦沁聚和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3,961,886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	境内非国有	0.45%	3,69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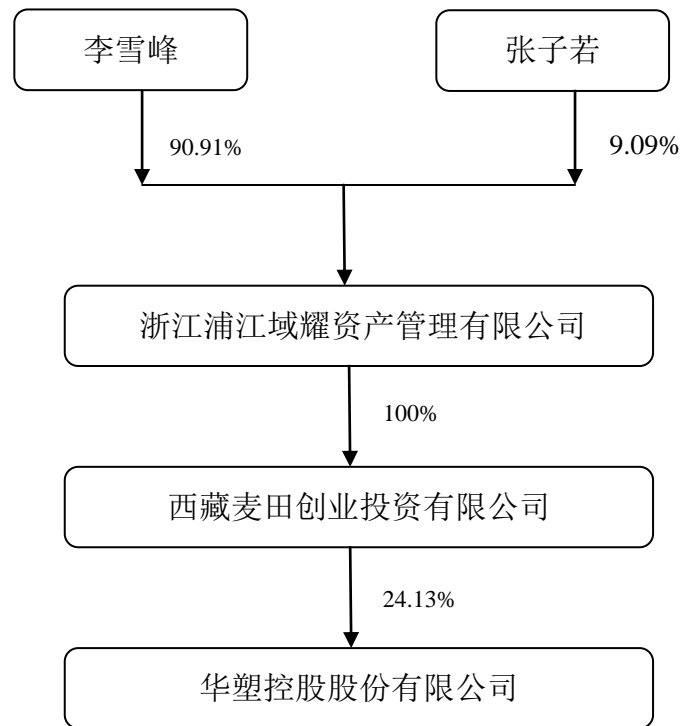
鑫信托·华昇 9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园林设计、施工业务及大宗商品贸易业务。麦田园林业务主要以商业地产及市政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为主，大宗商品主要交易品种为电解铜、乙二醇等，主要通过线下谈单、线上操作的模式进行交易。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大宗商品贸易收入	2,228,211,339.70	11,862,884.86	0.53%	100.00%	100.00%	10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S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终止经营损益		-47,988,524.22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新设控股子公司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80.00% 的股权，自设立时将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进行实质经营。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七日